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

2019年度部门预算

二○一九年三月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分 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 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孙旗屯乡人民政府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 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 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内设党政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农业服务中心、文化服务中心、村镇建设发展中心、计划生育服务中心、劳动保障事务所、国土资源所、财政所等10个职能部门。

 （二）部门职责

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，抓好招商引资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发展。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，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，水利设施的管理，负责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。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、计划生育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,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

二、孙旗屯乡预算单位构成

 机构编制管理部门核定编制86名，其中：行政编制33名，事业编制53名。现实有在职人员64人，其中：行政人员23人，事业人员41人。退休人员53人。

第二部分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收入7092万元，支出总计7092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减少了14445万元，减少67%。主要原因：受财政体制改革影响，乡政府财政收支统一纳入高新区管理范畴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收入合计709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092万元;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 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支出合计7092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755万元，占25%；项目支出5337万元，占75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7092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。与 2018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了14445万元，减少67%，主要原因：受财政体制改革影响，孙旗屯乡人民政府财政收支统一纳入高新区管理范畴；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0万元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092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746万元，占67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8万元，占6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24万元，占3%；农林水支出446万元，占6%；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927万元，占13%；交通运输200万元，占3%；住房公积金91万元，占2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55万元，其中：**人员经费1655万元**，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**公用经费100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债务利息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基础设施建设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和其他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 我单位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2.4万元。 比 2018年预算数减少3.6万元，下降4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万元。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.4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4万元，主要用于政府公车运行,比2018年减少3.6万元，较上年下降40%，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，减少公务用车支出。
3. 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0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18年减少14万元，下降12%，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，压缩开支。

 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95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8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18年,我乡对9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167万元。 2019年，我乡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3774.15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572.15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56.4万元，支出项目共13个，支出总额2145.6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8个，支出总额2033.4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18年期末，洛阳高新区孙旗屯乡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额1389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996万元，车辆16.7万元。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1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 2019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附件：孙旗屯乡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

 2019年3月12日